

四、十章八則，修德之重

《十章》

孝：孝道奉行，敬養父母報親恩。
悌：悌愛恭擁，手足情深永同心。
忠：忠心耿耿，正直無私持堅貞。
信：信念崇實，踐行為要誠與真。
禮：禮儀相待，謙卑遜讓互恭敬。
義：義無反顧，患難共扶度榮辱。
廉：廉儉樸素，知足勿貪守亮節。
恥：恥辱警戒，知其羞愧行正規。
仁：仁慈博愛，憐憫萬物皆細護。
智：智悉真理，辨審世道了習俗。

《八則》

- 不欺：欺者騙也。凡行欺者務難踏實，欺欺而欺，終失己信，惡業自招。
- 不偽：偽者必難真也。凡行事必假之、裝之，終失信於人，惡果自負。
- 不貪：貪者不知足也。凡行貪，永難滿足，貪之又貪，終墮貧陷，此孽無者可救。
- 不妄：妄者自我也。凡妄為者皆以自我為軸心，罔顧他人。斯等私心終為眾離而落孤單。
- 不驕：驕者顏面也。凡驕者皆誤認我為至尊，挫折皆歸他錯，更多借口護身，故終招自害，曰：驕者必敗。
- 不怠：怠者懶也。凡懶者皆因其私聰，行其方便，故反被私聰誤。
- 不怨：怨者必自卑也。凡認己不得志，懷材不遇者，怨聲皆對他人，自難反省，終難成大器。
- 不惡：惡者壞事也。自我為準，逆我者破壞之，此等惡行終為惡果以報。

十章八則乃修身戒律，以規範正常生息。首先心正不作壞事，遵守戒律，行為得當，心念得平靜。久而習之、戒之而成自然，漸使身心安定，精神統一，而產定力。處事待人平靜不躁，漸能透察諸事之緣生緣滅，智慧油然而生。人無戒律，偏離德軌，而覺步步難行。

十章八則以孝為首。孝道者，乃天地規律。羊有跪乳之恩，鴉有反哺之德，人為萬物之靈，豈可不盡孝？人若缺孝，行同無禮、無信、無義、無忠、無恥，如此行徑，人格全失，焉能言他。行善積德，亦須孝陪，若乏孝行，乃偽善矣。

孝道，對雙親唯命是從，雙親所言絕不言不，百般順從，因孝而致雙親無明造業，此為愚孝。現今為人子女者，對雙親生時不盡孝，辭世方行孝，此為痴孝。孝為報恩，非真孝，若非報恩或無恩澤，可行孝乎？孝應為孝而孝，非為私我而存，應孝天下該孝之長者，扶天下應扶之幼者。

修德一切以十章八則與比。十章者仁義之心，綱常之德。不識十章，其人必喪心多事，乖理滅倫。八則者為戒律，治療人性慣陋，為啟蒙根基，若不透徹，德修難有所成。觀世間即使是禽獸，甲蟲，微蟲亦各有其德，如雁有列群，蜂有君臣，蟻得食共享，鹿得草成群，鳩知風，蛙知雨等等，何況於人乎！凡言語行為符合十章八則者，雖然出於凡夫俗子，亦有道可言、可信、可取。與此相背者，縱然譽為學修深厚者，亦旁門邪說，不可信、不可取。十章對之，八則照之，真形現露，不必自欺欺神。取人如此，觀己亦如此。

修十章八則，從淺入深，由深入微，由有為入無為，靈慧提昇。古有先聖生平所行所修，即今之十章八則，而得回歸。

十章八則乃行修首須堅持之章則，為修之奠基。然若執於章則從一而修，或因而自滿，亦難精進。行修一味執善棄惡，行善積德，樂善好施，然善因積德而修，善因懼業而為，皆存私我之修，故此德修為塵德。凡塵德圓滿即為來世輪迴鋪路，所得乃塵世身享，故十章八則須習之以恆而融於行。

註： 生息：生活，生存。